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10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7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7 樓社會局會議室

參、主席：顏副局長靚殷

記錄：許宜君

肆、外聘委員：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王政彥副校長、高雄醫學大學陳建州副教授

伍、出席來賓：

陸、主席致詞：(略)

柒、來賓致詞：(略)

捌、出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玖、報告事項：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備註
「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本局 109-110 年度負責編製單位	由人團科負責編製	人團科「提升人民團體性別平等比率」，提交小組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109 年第 1 次小組會議決議事項。)
本局 110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執行情形及「性別統計分析報告」之撰擬單位	「性別影響評估」由身福科負責撰寫；「性別統計分析」由社家科負責撰寫	身福科「110 年度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福利需求調查」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社家科「臺南市街友之性別、年齡組統計分析」，提交小組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109 年第 1 次小組會議決議事項。)

拾、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局人民團體科提交 109-110 年度「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勵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三、本局須繳交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 1 份(應包含業務或案情、相關 CEDAW 條文、一般性建議及性別統計等)。
- 二、本局 109-110 年度「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係經 109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決議，由本局人團科撰寫「提升人民團體性別平等比率」(附件 1)，並已提交報告資料，請各委員提供意見。

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事項：

- 一、**王政彥委員建議：**性平辦修正版本第 20 頁，「以金華社區發展協會…為例」第四點，文字使用將「兩性」修正為性別主流化或多元性別。
- 二、**陳建州委員建議：**
 - (一)第 6 頁的圖必須加註出處。
 - (二)文中多處使用「兩性」一詞，建議修改為「性別」。
 - (三)第 16 頁陳述現況，說明「志願服務者」的比例，女性高於男性；而各級人民團體女性理事長、女性秘書長、女性總幹事、女性監事、女性理事的比例低於男性。於是得到推論：「女性在社會參與的比率其實高於男性，但女性在整個社會組織的權力地位，確實與男性存在著明顯的權力差距。」這個推論所引用的資料並不足以得到這個說法。
 - (四)依據文中之現況分析，志願服務者當中，女性的比率超過男性甚多，但是女性擔任主管階層者的比例，遠低於男性。那麼，我們要做的是「提升女性在參與公領域時，擔任領導者的比例」。第 17 頁列出：「1. 多樣化性別意識培力及性別平等宣導活動：…藉由各式教育訓練課程及聯繫會報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活動，鼓勵人民團體運用策略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並確保婦女在政治和公共生活方面享有與男性平等的地位，並於第 17~18 頁列出六項作法。但所陳之內容則多為一般性的性平觀念宣導，建議增加實質推動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的相關規劃與作為。而所列「2. 推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徵選方案(性別平等/婦女服務)：鼓勵婦女投入社區服務，建立社

區婦女支持網絡，提升婦女自我價值；年度社區參與福利服務徵選方案增列婦女服務及性別平等兩大方案」，但是依據文中之現況分析，志願服務者當中，女性的比率超過男性甚多，因此，仍建議應增加實質提升女性在參與公共事務時，擔任領導者的相關規劃與作為。

(五)本文一開始表明將從本市人民團體決策層性別比例探討女性參與公共生活，探討(一)女性和男性參與社區或公共事務的意願是否有差別?都會區和偏鄉地區是否有差異性?;(二)為什麼人民團體或社區的理監事多為男性?是受到傳統文化觀念、家庭分工或法律規範的影響?但是本文並未能回答以上兩個問題。

三、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一)教材名稱建議修改為：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CEDAW 教材-提升女性參與公共生活之比率。

(二)建議將本市人民團體女性比例提升的圖表移動至性別平權執行成果之後，以彰顯貴局所推動之課程與宣導執行成效。

(三)本室已修改其教材標題名稱與內容排序，詳見附件檔案。

決議：請人團科依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及委員意見修正後提交性平辦公室審查，修正後照案通過。(解除列管)

案由二：本局身心障礙福利科提交 110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請討論。

說明：本局 110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標的係經 109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決議，由本局身福科「110 年度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福利需求調查」辦理(附件 2)，並業已提交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請各委員提供意見。

陳建州委員建議：評估項目 1-3 之內容為「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評估結果的陳述內容過於冗長，建議使用最後一項即可。

決議：請身福科依委員意見調整修正後，照案通過。(解除列管)

案由三：本局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科提交「臺南市街友之性別、年齡組統計分析」，

提請討論。

說明：本局 110 年度性別統計分析報告係經 109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決議由本局社家科撰寫「臺南市街友之性別、年齡組統計分析」（附件 3），並業已提交報告資料，請各委員提供意見。

委員建議事項：

一、王政彥委員建議：

- （一）資料寶貴，建議讓數據使用更有意義，思考參照比較的可能性，如臺南市自我參照比較，與過去是否有相關改變。
- （二）建議可思考是否依其他 5 都直轄市、年度或北中南部(在地性)做參照比較的可能性，尋找相關異同，以延伸利用數據，發掘數據背後更大的意義。

二、陳建州委員建議：資料寶貴，建議善加利用。

社家科補充說明：資料為第 1 次分析，尚未有相關可參照比較數據，未來更細緻做比較了解，如本市歷年街友經濟、居住型態或其他方面的異同，針對在地性街友特色提供細緻化服務或參考外縣市經驗，提供加強改進服務。

主席建議：第 1 頁教育程度分析，表格數據與文字不一致，可再修正調整為一致，以利清楚參照。本統計資料可再擴充研究，列入創新或亮點計畫，如女性衛教，每年把不同主題列入階段性指標項目。

決議：照案通過。(解除列管)

案由四：本局 110 年度上半年性平業務成果列管表檢視暨本年度性平成果列管表格之提報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 110 年 4 月 9 日府性平字第 1100457915 號函暨同年月府性平字第 1100456603 號函，110 年 4 月 15 日啟用本府各機關單位各項性別平等成果填報新表格；另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區公所原每季須提報性別平等成果，改為每半年提報，且須經過各機關單位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檢視。
- 二、列管表件共 8 項，依填表說明分項如下：

- (一)性別意識培力實體課程。
- (二)CEDAW 實體課程：與前項合併計算每年至少辦理 1 場次。
- (三)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每年至少須提報 1 項。
- (四)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每年至少須提報 1 項。
- (五)提升女性經濟力-促進女性就創業政策措施：每年至少須提報 1 項。
- (六)提升女性經濟力-結合企業推動政策措施：每年至少須提報 1 項。
- (七)CEDAW 宣導：本局須自製 CEDAW 宣導媒材，請各單位利用自製媒材對外
 宣導。(各單位每年至少提交 1 場次)
- (八)其他性別平等宣導。(各單位每年至少提交 1 場次)

三、本局 110 年度上半年執行情形，請檢視。

四、本案性平辦公室控管列管表件提報數，提請小組討論 110 年上半年尚未辦理列管項目擇定主要負責提報單位，請討論。(附件 4)

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一、去除性別刻板與印象政策措施：

- (一)家防中心：該成果尚無法看出去除性別刻板印象政策措施為何，故無法列計該項成果。
- (二)預計下半年繳交之績優長照人員暨家庭照顧者表揚活動，若該成果提報內容為績優計畫為破除性別刻板印象而設有男性長照人員抑或是家庭照顧者得獎者保障名額或額度即可列計。

二、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成果：

- (一)110 年度母親節感恩表揚活動：創新程度未填寫。
- (二)新住民個案服務：建議「政策措施目的與內容」欄位增加育兒友善空間之描述。
- (三)性侵害一站式服務據點：建議修改為硬體空間之描述。
- (四)友善懷孕社工師接案機制、融入性別觀點之員工協助方案：的確為性別友善機制，惟因本次性平考核此項目聚焦於硬體空間，故此項不列計。

三、提升女性經濟-結合企業推動政策措施成果：

家防中心：僅轉介具就業需求之個案至就業服務中心，並無直接與企業結合，故不列計。但協會開設職訓美容芳療課程可改填入提升女性就創業、提升女

性經濟力措施之成果。

四、其他性別平等宣導：

佳里區親子悠遊館：需填入該使用桌遊之名稱。

決議：

- 一、性別意識培力實體課程，請家防中心及人事室下半年度辦理後提報。
- 二、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政策措施，請人團科提報「表揚績優志工」，宣導鼓勵男性加入，於實施計畫書裡強調宣導鼓勵男性加入。
- 三、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政策措施，請人團科及婦兒少科依性平辦意見修正後提報。
- 四、提升女性經濟力-推動女性就創業政策措施，請家防中心依性平辦意見修正後提報。
- 五、提升女性經濟力-結合企業推動政策措施，請身福科下半年度辦理後提報。
- 六、CEDAW 宣導項目，請各科室配合辦理，於本年度 10 月以前辦理完成。
- 七、其他性別平等宣導，請各科室配合辦理；婦兒少科提報之成果，請依性平辦意見修正提報。
- 八、請各科室於 9 月底前完成性別平等數位課程參訓，並請人事室提 9 月局務會議報告。

案由五：有關市府及本局「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資料上傳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局需將與性別平等相關事項之活動發佈、成果內容上傳本局「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 二、爰此，請各科室如有性別平等宣導相關活動及資料，應於活動前或結束後一週內自主將宣導內容及佐證資料回傳至綜整單位以利彙辦上傳。本案建議由各單位於本年度內至少提交 1 項宣導成果，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局「110 年性別平等創新獎或性別平等故事獎」提交撰擬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本局需就「性別平等創新獎」或「性別平等故事獎」提報2案，並於111年2月27日前檢附相關資料函送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二、本局撰寫提交單位，請討論。

決議：110年度性別平等創新獎或性別平等故事獎，請老福科及家防中心任擇一項撰寫提報。

案由七：本局111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執行情形及「性別統計分析報告」之撰擬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至112年)」伍、三、規定略以，性別影響評估係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透過性別觀點檢視對不同性別者的影響，評估不同性別使用者的受益程度，作檢討、精進。另，研擬重大施政（包含施政計畫、中長程計畫、長期綱領）、制定（訂）、修訂市法規及須由府一層決行之計畫時，應完成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不須由府一層決行之計畫，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每年完成填寫1篇以上。

二、依據「109-112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陸、一、（四）、規定略以，運用性別統計量化與質化資料，據以分析不同年齡性別在經濟、社會、文化、環境和政治結構等面向下，處境的差異及現象的成因，且應依據性別分析報告之結論或建議，調整計畫資源配置或延伸發展其他計畫以處理相關議題。另依據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至112年)」伍、五、規定略以，本局性別統計分析報告由各科室及所屬機關撰擬，並由會計室彙整。

三、本局111年度撰擬單位，請討論。

決議：111年度「性別影響評估」由婦兒少科負責撰寫提報；「性別統計分析報告」由救助科負責撰寫提報。

案由八：本局111年度性別預算編製情形，提會討論。

說明：

一、依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至112年)」伍、四、規定略以，本局各科室及所屬機關填寫性別預算表，由會計室彙整，並交由本小組檢視。

二、有關本局111年度性別預算編列項目如下（詳如附件5）：

（一）單位預算編列項目：辦理台灣女孩日、婦女節活動及性別意識培力等計畫，以提醒各界重視女性議題，建構友善女性的社會環境及將性別觀點融入服務對象與各項方案、措施等。

（二）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項目：弱勢家庭產婦營養補助費，以減輕弱勢家庭婦女生育經濟負擔，遊民安置、醫療等相關費用及路倒民眾醫療費用等。

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一、陳建州委員建議：111年度性別預算經費少於110年度，各項目的經費亦隨之或有增減，建議於「原因」一欄做說明，並注意人口變遷。

二、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婦女培力」與「特殊境遇家庭及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扶助」此兩欄位之預算金額減少，建議於「增減原因分析」欄位填寫說明具體明確之原因。

決議：請社家科釐清數據後，於增減原因分析欄位修正補充說明。

拾壹、外聘委員建議事項及綜合座談：

一、王政彥委員：

（一）受疫情影響，對社會局服務目標對象衝擊也很大，建議可在年底盤點受到哪些衝擊，如街友生態改變、人民團體捐款銳減或接受社會福利的對象獲得疏困或面臨更大的問題。

（二）明年後疫情階段，提出社會局創新作為，思考在疫情衝擊下，是否有正向典範之案例或生命故事報導，如需要特別關照者，是否有因為疫情翻轉人生，樹立典範，做為值得正面報導之創新作為。

二、陳建州委員：

（一）隨著人口結構變遷，男性、女性在許多面向上的差異逐漸不同往昔，建議在擬定性平相關調查與政策時，能觀照相關的變化。

（二）提升女性經濟力的相關作為，建議加入更多社會學的思考。

拾貳、臨時動議：

拾參、散會：是日上午 11 時 40 分。